

# 八旬老人喜上网 带动全家成网民



王金光和家人视频聊天。



□记者 冯莹雅 通讯员 赵铁平/文 记者 李卫超/图

童话里有“白马王子”，涧西区郑州路办事处高新社区有“白马老人”王金光。今年82岁的王金光，玩儿转网络和电子产品，一点儿也不输给年轻人，他每天上网看新闻、聊QQ、聊MSN（网络聊天工具）、发E-mail（电子邮件）、写博客、写网络日记，还用数码相机拍照、录视频并在网上发布，俨然成了社区的“驻地记者”。

## 1 独居老两口 网上聚家人

“我是一位老网民，网名叫‘白马老人’，在百度上一搜，就能找到我。”23日中午，端坐轮椅的王金光见有客人来跟他聊网络，脸上笑开了花。

王金光夫妇同岁，有两儿一女，两个儿子一直在外地工作，女儿女婿虽在本地，但离他们较远，孙子孙女们更在四面八方，离得最近的要数身在日本的外孙女和外孙。虽说现在交通发达，儿孙也常来看望老两口，但老两口

要见儿孙还真不是件容易的事。“幸亏网络比较发达，我们只要想哪个孩子了，只要给他们打个电话或发个短信，叫他们上网来视频，就能见面了。”王金光说。

正说着，王金光就给他女儿女婿打了个电话。两三分钟后，王金光面前的电脑屏幕上，MSN“家人”栏里的一个头像开始闪动——他女婿给他发来了视频请求。

“提醒老爸平衡心态，注意血压。”很快，

对话窗口发来了一句温馨提醒。王金光说，当医生的女婿要求他每天通过电子邮件汇报自己的血压情况。在王金光的电脑显示器旁，便放着电子血压计。

平日里，王金光夫妇便采取这样的方式给远在日本、上海、武汉等地的家人联系。最近，让老两口最开心的是，远在日本的外孙有了儿子，他们可以通过视频逗逗孩子，享受天伦之乐！

## 2 老人爱上网 带动全家成网民

王金光是地道的洛阳人，他1956年毕业于华中工学院（今华中科技大学），毕业后回洛并从事机械方面的工作。因为工作等原因，他接触电脑较早，对网络尤其感兴趣，是网龄较长的网民。

在王金光的QQ和MSN里，“家人”一栏的人数最多。他指着屏幕上的聊天窗口说：“这个是儿子，这个是女儿，这是外孙女

的婆婆，她是个日籍华人……”

“在我的带动下，我们全家人都会上网。”王金光谈起网络，倍显高兴和自信。他说，他的女儿已经62岁，大儿子也已经59岁，就连外孙女都40多岁了，学电脑并不容易。

“我有4个重孙辈，两男两女，他们都喜欢跟我在网上聊天！”王金光用右手食指和

中指比划着“2”的手势，调皮地吐了吐舌头，脸上又笑开了花。他说，他不仅教会女儿女婿上网，而且在他的影响下，全家人也都学会了上网。

除此之外，王金光也是老人中的“网络高手”，身边一些刚刚学会上网的老人，都喜欢来找他讨教，他都不厌其烦地一一指导。

## 3 渴望通过网络把自己的人生感悟与年轻人分享

尽管王金光精神抖擞，但他近年来行走不便，只能靠轮椅代步，因此行动范围只局限在小区内。他的电子产品一应俱全，除了手机，还有数码相机。平日里，他喜好拿着数码相机，把社区举办的各类活动拍成照片或录成视频，并在网上发布。

高新区社区工作人员知道王金光的这一爱好后，社区里一有活动，便会通知他参加。王金光平时随身携带数码相机，所以每次参加

活动，他就用相机给表演者拍照、录像，随后把照片和视频放到自己的QQ空间和博客里，让大家自己到网上下载照片。

“他是我们社区的‘驻地记者’。”社区一位工作人员说。

除了拍照，王金光还喜欢在自己的博客和网络日记里写下自己的感想。他说，现在上网的年轻人居多，他想将自己80多年的生活阅历写成回忆录，然后在网上发布，与年轻人分享。

“我的博客有不少粉丝呢！”王金光说着便又开始敲键盘了。因年龄大了，他的手指已经不灵活，只见他用左手食指逐个敲击键盘，用拼音艰难地打出一行行文字，不过他的视力还很好。我们建议他使用微博，但他说，他有微博，只不过他更喜欢“长篇大论”，一条微博最多只能有140个字，不够用。“我渴望在自己的有生之年，尽可能多地写下自己80多年的人生感悟。”王金光说。

协办：  
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

## 社区文化行 本期很精彩

洛阳少林武术学校将前来表演睡钉床、铁头功、铁布衫等

□见习记者 寇奎

本报讯 27日（周日），晚报首届社区文化行将走进涧西区天津路办事处中侨绿城社区，届时，除了晚报社区文化行周冠军、月冠军等社区才艺明星的精彩表演外，还有为小朋友设置的互动游戏以及吃西瓜大赛也引人关注。另外，洛阳少林武术学校也将应邀前来表演，居民们不用出社区就能看到睡钉床、铁头功、铁布衫等高难度表演。

据了解，洛阳少林武术学校不仅经常参加省、市级的大型文艺演出，还曾到日本、美国、法国等国家巡回演出，对功夫感兴趣的居民可要记得27日9时准时来观看，全天精彩不断！

## 居民买房起纠纷 社区法官解心结

□见习记者 任娜 通讯员 姚小艳

本报讯 昨日，在社区法院法官的成功调解下，涧西区的何先生终于了却了一桩烦心事。

何先生说，2010年2月，他购买了李太太在涧西区长安路某街坊的一套住房，并一次性付清了房款，但是李太太的户口一直未迁出去，且房屋的维修基金手续也未过户给何先生，导致他的户口不能迁入。

为此，何先生曾多次和李太太沟通，但一直未果，于是他就抱着试试看的心态，按社区张贴的“社区法官联系卡”上的联系方式，向涧西区人民法院驻该社区的法官张奕和刘桂兰求助。

随后，张奕和刘桂兰来到李太太家了解情况后知道，李太太并不是故意不迁出户口，而是因为她把房屋买卖合同弄丢了，加上她对房屋维修基金的事情没印象，以为何先生是无理取闹，所以就一直没将户口迁出原住地。

了解情况后，张奕和刘桂兰特意找到李太太的儿子做思想工作。在他们的调解下，何先生消除了对李太太的误会，并与李太太达成协议：李太太将户口迁出，并将维修基金手续转交给何先生。涧西区人民法院对该协议出具了司法确认决定书，自此，何先生和李太太长达2年多的纠纷终于画上了圆满的句号。

“一开始，这个事情能不能解决，我心里也没数，没想到不用开庭，也不用花一分钱，社区法官就帮助我解决了。”何先生说。